

一段  
转型经历

## 琼中新伟茶厂坚持“放养式”标准化生产，培育本土茶品牌 雨林老茶厂 生态新“茗”片

琼中加钗农场的茶园一片繁忙景象。本报记者 李天平 摄

黎族茶工采摘茶叶。  
本报记者 李天平 摄

■ 本报记者 李梦瑶

几场雨水过后，琼岛腹地山色朦胧，满眼葱茏绿意。

12月17日一大早，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加钗农场新伟茶厂的茶园里，新伟茶厂厂长覃建生随手采上几叶新芽，迫不及待地放入嘴中咀嚼起来。“嫩得很。”覃建生想要尝一尝今年春茶的味道，醇不醇，当然，这一垄长于五指山腹地，享受雨露和云雾滋养的茶树品质，从未令他失望过。

凭借口感香醇、色泽鲜绿、回味甘长的特点，“新伟牌”茶叶早在20世纪80年代至90年代便蜚声岛内外。自2018年底“二次创业”以来，新伟茶厂依托地处海南热带雨林腹地的资源优势，坚持“放养式”标准化管理、生产，将“新伟牌”茶叶打造成雨林之礼，再度俘获诸多茶客的心。

一位  
脱贫能手

### B | 焕发新生 坚持“放养”模式，从源头把控质量关

对茶叶种植品质与传统制作工艺的坚守不变，是新伟茶厂落下的第一枚“棋子”。

到访新伟茶厂会发现，与周边干净整齐的茶园相比，眼前这片茶园长得实在有些“粗糙”——不仅杂草丛生，蜘蛛网遍布，长势粗放的茶树枝条也是参差不齐，几乎与四周的原生生态山林融为一体。

可别以为是茶园疏于管理，这恰是新伟茶厂坚持“放养”模式后呈现出的原生态景象。

“在我们的茶园里，瓢虫不会被当成害虫，杂草也会放任它自由生长，为的就是还原茶树的自然生长环

境。”在覃建生看来，虫害自有天敌，多种生物构成完整的生物链后，茶园自然能实现生态平衡。

这种“放养式”的种茶模式，来自“新伟人”对“茶气”的执念。

覃建生认为，山里没有污染，土壤里的矿物质含量又丰富，茶树根深地扎下去，“吃”的都是最好的东西，“茶气”自然能起来，“如果为了产量，大量使用农药和化肥，茶树就像吃补品与药物长大的孩子，不健康且易早衰。”

一杯好茶，是山和水的相逢，也是云与雾的交融。从播种到萌芽，被采摘入筐前的茶叶浓缩着一方水土

的精华。而清冽的自然草木化作一盏柔和茶汤前，杀青、揉捻、烘干等一系列加工工序凝结着的是制茶者的初心与匠心。

“我们从源头开始把控茶叶原料的质量关，只在适当的时候进行绿色防控，同时坚持传统加工制作技艺，实施全产业链生态管控，为的就是做出一杯真正的生态好茶。”覃建生告诉海南日报记者，自二次上市以来，新伟茶厂坚持标准化管理、生产，出台包括茶园管理、茶叶采摘化、产品加工在内的一系列标准，意在让茶叶里的“生态味儿”成为重新叩开市场大门的“敲门砖”。

### C | 突出重围 转换雨林资源优势，培育生态茶品牌

山水交融的琼岛腹地，缭绕的雾气在一脉相连的峰峦间涌动，造就出独特的高山云雾茶。以五指山为中心向四周蔓延，五指山红茶、白沙绿茶、白马岭等茶叶品牌渐次生根发芽，它们在过去的数十年间一路“攻城拔寨”，走向市场声名鹊起。

相较于之下，销声匿迹十余年的“新伟牌”茶叶在新一代消费者中的知晓率并不高。如何“突出重围”再次打响品牌？新伟茶厂适应茶叶消费新趋势，做出了一系列新尝试和改变。

12月18日午后，新伟茶厂的车间里，几名工人将刚刚采摘加工好

的新鲜茶叶打包装盒后，匆匆往海口赶去，“我们得赶去参加冬交会，去年参展后效果不错，对接了不少客户，这不今年我们早就报了名。”覃建生介绍，自重新上市以来，新伟茶厂积极参加冬交会、早春茶开采节等推介活动，同时开设实体店进行茶叶展销，多措并举向外拓宽营销渠道。

积极“走出去”的“新伟牌”茶叶，在产品包装上也实现了更新换代。

海南日报记者注意到，“新伟牌”茶叶在推出“雨后初晴”“雨林红”等一系列产品的基础上，根据产品的不同特点重新包装设计，一经面世便受到

不少消费者的欢迎。目前“新伟牌”茶叶的零售价已卖到160元/斤—480元/斤，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细心观察会发现，“新伟牌”茶叶的系列产品都是以“雨”字打头。这是因为新伟茶厂种植面积达1600亩的茶园均位于海南热带雨林腹地，所产茶叶是地地道的雨林茶。”覃建生说，随着海南推进热带雨林国家公园体制试点建设，他们希望能利用好这一资源优势，将“新伟牌”茶叶打造成雨林之礼，通过一杯杯“自由放养”的雨林茶，向世人传递海南热带雨林的天然魅力。

(本报营根12月17日电)

## 琼中长征镇万众村村民王道俊： 勤学种桑养蚕术 迈上脱资金“丝”路

■ 本报记者 李梦瑶 通讯员 陈欢欢

从2014年的2700元，到2020年的23237元，6年多时间，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县长征镇万众村村民王道俊的人均年收入增长了近十倍。

“你瞧瞧我家以前的房子，再看看我现在住的，变化够大吧？”12月17日午后，坐在自家平房前的遮阳篷下，王道俊指着墙上张贴着的旧房子照片，思绪一下被拉回6年前。

2014年，王道俊一家5口被纳入建档立卡贫困户。“家里只有几亩水田和几棵槟榔树，日子过得紧巴巴，凑齐2个孩子的学费都难。”王道俊说，尽管他曾多次外出务工，但家庭状况始终没有得到质的改变。

转机，出现在2016年。这一年，长征镇动员贫困户发展种桑养蚕产业，在帮扶干部的鼓励下，王道俊将自家的6亩水田全部改种桑田。“刚开始也挺犹豫，但政府免费发放蚕苗、肥料，我就出个人工，干嘛不试试？”王道俊说，随后他报名参加镇里

举办的桑蚕技术培训班，边学边种养，不到一年便挣到2万余元，于2016年年底顺利脱贫，盖起新房。“首战告捷”后，王道俊信心倍增，第二年，他用镇政府发放的1万元补贴加上借款，盖起一间属于自己的蚕房，又承包了7亩地，将桑田规模扩至13亩。

原本打算大展拳脚，不料第一批蚕苗死亡率达80%，王道俊一下慌了手脚。“请教技术员后才知道，是因为自己挑选桑叶时不上心，没有认真清洗，这才让蚕苗吃坏了肚子。”这次的失败经历，让王道俊很快意识到熟练掌握养殖技术的重要性。此后很长的一段时间里，他在蚕房一待就是一整天，盯着蚕宝宝一点点从卵变成幼虫，再长至成虫，观察并记录下它们进食、睡觉的规律。

“都说育蚕苗比养大蚕难，但只要肯下功夫学，其实也简单。”王道俊告诉海南日报记者，2018年，他光育蚕苗这一项收入便达8万元，“今年我养了500多张蚕底，按每张蚕底200元的价格来算，收入早已突破10万元。”尽管收入颇丰，他却并不满足于此。“每张蚕底大概能供养蚕苗2.5万只，我希望继续提高养殖技术，争取能让它们全部存活。”在王道俊看来，蚕苗供应是蚕桑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他希望能通过把好这道质量关，带着更多村民一起走上脱贫“金丝路”。(本报营根12月17日电)



王道俊在给蚕宝宝喂食桑叶。本报记者 李梦瑶 摄

一项  
扶贫产业

## 琼中将布局沉香基地 构建三产融合产业框架

本报讯 (记者李梦瑶 通讯员王丽娟)日前，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海南省对外经济发展促进会与海南毓秀沉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在琼中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三方将调动整合有关方面资源，形成合力推进琼中沉香产业基地项目建设。

根据协议，三方将在琼中布局建设沉香种植生产基地约10万亩，建成三产融合产业框架，包括良种沉香苗圃基地、良种沉香种植生产基地、庭院分散种植生产基地、沉香茶加工作坊或扶贫产业车间、沉香康养驿站、沉香加工物流产业园及其他配套设施，实现全产业链生产运营。

琼中沉香产业基地项目采取“政府引导+企业主导+科技先导”模式，通过强化企业主导投融资、科技示范带动、有效组织农民培训、创新科技组织项目产业化生产运营。项目定位为扶贫产业项目，将以全县建档立卡农户(含边缘户)、农村集体经济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为主体，全产业链生产运营优先就近安排建档立卡农户就业，对项目产业链条上的农民种植生产的沉香、沉香树叶等实行保护价收购。

海南日报记者了解到，该项目总投资18.4亿元，计划通过3年到5年的建设，将沉香产业打造成为特色高效支柱产业，实现对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全覆盖，实现产能100亿元。

一次  
深度合作

## 琼中携手新农创科技集团 打造乡村振兴样板

本报营根12月17日电 (记者李梦瑶 通讯员毛景慧)12月17日上午，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与新农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共同致力于打造乡村振兴样板，推动琼中经济发展和社会建设。

根据协议，新农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全方位、多层次参与琼中乡村振兴的投资、建设和对外推广，积极参与指导琼中县域乡村振兴总体规划编制，协助琼中开发数字农业管理与服务系统，协助该县加钗农场进行产业与空间规划并全面参与加钗农场的投资与开发，同时拟在湾岭农产品加工物流园区建设“海南乡村振兴总部基地”，在琼中建设系列农文旅康养小镇(村)。

其中，海南乡村振兴总部基地项目包括乡村振兴综合体、海南农特产品品牌推广、检测与品质管理中心，面向国际的农产品加工与物流园区及世界热带水果体验与科普公园等。

据了解，新农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由首农集团和首创集团联合发起的乡村振兴全产业链投资运营平台公司，该公司以服务农民为初心，通过开发建设系列乡村振兴项目，构建城乡融合的生态系统。

一个  
生动案例

## 琼中推动依法控辍保学 “审理一案 教育一片”

本报营根12月17日电 (记者李梦瑶 通讯员陈泽汝)12月17日上午，一场特殊的非诉行政执行案件审查听证会在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红毛镇政府召开，申请执行人系该县红毛镇政府，被执行人则是该镇一位无故辍学适龄学生的家长。这起因辍学引发的“官告民”案件，当天吸引该县未到校或就学不稳定学生及学生家长、有关部门负责人近百人到场旁听。

2020年9月15日，12岁的王某柔产生厌学倾向后，离开学校未继续读书。获悉这一情况后，红毛镇政府多次劝返无果，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五条第二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十三条以及《教育行政处罚暂行实施办法》第九条、第十一条之规定，向其监护人王某胜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处以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同时责令其改正违法行为，送被监护人王某柔到校继续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

然而，王某胜仍未履行处罚决定，红毛镇政府遂向屯昌县人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

依法受理这一申请后，当天，屯昌县人民法院将巡回法庭设在红毛镇政府，由申请执行人及被执行人双方现场举证、质证、陈述。被执行人王某胜认识到错误，当场承诺会将其女王某柔送回校园继续读书，红毛镇政府随即撤回对王某胜行政处罚一案的执行申请。

“我家孩子厌学，之前他不肯上学，也就由着他了，没想到我们作为监护人还会因此‘吃上官司’。”全程旁听了听证会后，有家长表示对自己默许放任子女辍学的违法行为有了深刻反省，当即表示愿意立即送子女返校读书。

海南日报记者了解到，此次举办听证会旨在通过典型案例推动依法控辍保学工作，充分运用诉讼方式助力教育和警示辍学学生以及家长，达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作用。